**二战时美国把原子弹投放到广岛和长崎，当时造成死亡的日本人总数约为40万左右，那些死于原子弹爆炸死亡的无辜平民是否真的无辜？这事过后我们很多人拍手称赞，似乎吐了一口恶气，毕竟当年日本人杀害了我们那么多中国同胞，但是过后又似乎觉得不应该幸灾乐祸平民的苦难……对于此事，二总您的看法如何？**

[https://tvax3.sinaimg.cn/crop.0.0.1006.1006.50/3dfbdd09ly8flca0v6nlgj20ry0ryjt3.jpg](https://weibo.com/u/1039916297)

[**二逼瓦西里**](https://weibo.com/u/1039916297)

06-05 12:32 回答

你好。

按理说讲道理不应该打比方。但我又不是战争伦理专家，况且你这个问题不会有什么正确答案，那就打一个比方吧。

警察处理手持凶器拘捕的疑犯时，通常选择就地击毙。有些人很气愤，质问为何不打腿。有经验的专家通过实战经验和数据告诉你，近距离用手枪打腿的命中率极低。而这个处理方式，是用血和生命换来的。

日本就是那个手持凶器拘捕的疑犯。

美国就是那个不打腿的警察。

广岛长崎的居民，现在有种说法叫无辜或和平居民，在当时的美国人看来，和日本军国主义者、温和支持者、预备役军人、现役军人、军工生产者、游击队员，有什么分别么？

可能区别的成本非常高。几乎不可能。

那妇女和孩子就该死么？

当然不该死。

可是，那些美国海军陆战队员也有家庭妻小。如果我是杜鲁门，非要做个选择，当然选日本人死。

不要扯生命都是平等的这套傻逼逻辑，生命都是平等的这句话是有严格的制约条件的。打仗时敌人的生命怎么可能和战友的生命是平等的？敌方平民的生命和我方子弟的生命怎能是平等的？

战争的逻辑很简单，就是让对方屈服。但战争伦理一直在变化，这种变化和人类工业的进步息息相关，而且是出于现实的考虑，因为战争各方互相伤害的能力都增强了，如果不加约束，结果很可能是人类灭亡。

对古代战争的屠城、大规模的人口灭绝以及有计划的强奸，用当今的战争伦理去评价其残忍野蛮是可笑的。那很可能是那个时代摧毁对方战力的必要手段。

现在美国花那么多钱搞灵巧炸弹搞定点清除，在很大程度上避免了平民的伤亡。可在1945年，全人类应该也想不出有什么两全的办法吧。

长崎广岛一共死了多少人呢？网上查，据说是截止2013年，死了接近45万人。当时盟军估计占领日本，将增加伤亡一百到四百万人。这个算数题很简单。

不要扯那些生命不是算数题的蠢话了吧。

IT IS WAR

在战争中，人命就是数字，将军们每天都在做算数题。在战争中，你死好过我死。

今天在争论广岛长崎死难者是否无辜的人，是因为他们永远不会在杜鲁门那个位子上做那样的决定。

据说，核爆受难者里有很多是朝鲜劳工。他们岂不是更无辜。是啊，无辜。但又怎样呢？人活着不就是靠个运气吗？那些与世无争的中国农民，他们又招谁惹谁了？

当了日本人，就要承受当个日本人的命。比如那两颗原子弹。没有什么是“本不该发生”的。认倒霉吧。

[赏](javascript:;)